

四、其他氣候行動承諾

基於 2025 年 ESG 報告已建立的氣候管理基礎，本集團同時承諾推進以下行動：

- 產品碳足跡：評估擴展產品碳足跡核算至 Giga-N 以外其他主流系列（報告 P.17）；
- 供應鏈碳管理：其於對 10 家主要供應商實施的碳管理方案在入案本及實施考察（報告 P.41 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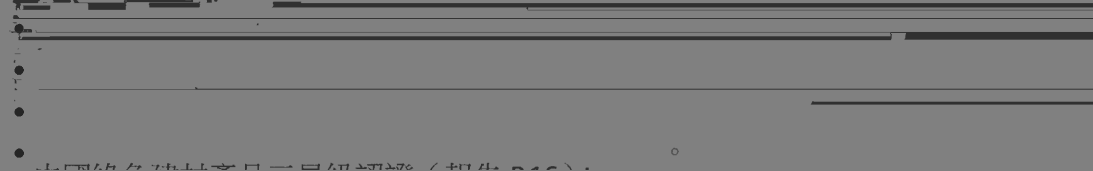


六、治理保障

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監督氣候目標進展（報告 P.8）。本公司已聘請獨立 ESG 顧問 Riskory Consultancy Limited 支持 ESG 報告及相關諮詢工作（報告 P.8）。

本公司具備以下氣候行動與綠色製造資質，為目標實現提供基礎保障：

- 國家級綠色工廠、江蘇省碳中和試點單位、2025 年 5G 工廠（報告 P.4 及 P.17）；



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

2026 年 7 月 22 日